

证券代码：871195

证券简称：皇封参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是 否

如是，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是 否

（二）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其他

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以及目前受不同地区疫情分级政策影响，皇封参主要客户、供应商未及时全面复工，致使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人员无法如期实施现场走访程序。基于上述未完成对重要客户、供应现场走访程序，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出具 2019 年度年报审计、编制和披露工作。

经与审计机构协商，审计机构计划于 2020 年 6 月 26 日前完成全部审计工作并出具审计报告，皇封参预计于 2020 年 6 月 26 日前完成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

(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是 否

(四)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2020年6月26日前

(五) 应对措施

公司已积极督促财务函件的回收工作以及协助审计机构对于客户的现场走访工作，并积极配合东北证券的督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

三、风险提示

根据证监会及股转系统相关规定，确因疫情影响而无法按期披露年报的，公司应当在疫情因素消除后两个月内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原则上不晚于6月30日。公司如未能在2020年6月30日前（含）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马东方

联系电话：0439-7908006

邮箱：hfsdongmiban@163.com

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